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英矽智能（「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5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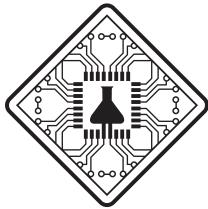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得知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情。投資者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非且不構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亦非旨在如此。發售股份未曾亦不會根據經不時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豁免或在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進行且符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者除外。發售股份將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獲得的任何其他登記規定豁免，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發售及出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可於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允許的範圍內，代表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即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決定進行，且可隨時停止。有關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6年1月22日（星期四）屆滿。於該日期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可能下跌，而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發售予香港公眾人士。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發售予身處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義務。



INSILICO MEDICINE

InSilico Medicine Cayman TopCo
英矽智能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94,690,500**股發售股份(視乎超額配
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9,469,500**股發售股份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85,221,000**股發售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24.05**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
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
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
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發售股份**0.0000005**美元

股份代號 : **3696**

聯席保薦人

Morgan Stanley

CICC

GF Securities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CICC

GF Securities

BNP Paribas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SINOLINK(HK)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BOCI

InSilico Medicine Cayman TopCo／英矽智能 配發結果公告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英矽智能（「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鑑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買賣少量股份，股份價格仍可能大幅波動，故買賣股份時應格外謹慎。

概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3696
股份簡稱	INSILICO
開始買賣日期	2025年12月30日*

*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發售價	24.05港元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94,690,500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9,469,5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85,221,000
上市後已發行股份數目（行使超額配股權前）	557,418,500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14,203,500

有關超額分配可透過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於第二市場按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進行購買或透過借股安排或同時採用該等方式來補足。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公告。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2,277.3百萬港元
減：基於發售價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251.5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2,025.8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不計超額配股權。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按比例調整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

配發結果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221,926
獲接納申請數目	17,658
認購水平	1,427.37倍
觸發回補機制	不適用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9,469,5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9,469,500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約10%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瀏覽<http://www.hkeipo.hk/IPOResult>按身份證號碼進行搜索，或瀏覽<http://www.hkeipo.hk/IPOResult>以查詢受配人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承配人數目	216
認購水平	26.27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85,221,000
國際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85,221,00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約9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a)聯交所授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段作出的同意（「配售指引」）及(b)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的同意，以允許本公司（其中包括）分配更多國際發售股份予(x)若干現有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及(y)基石投資者（包括屬現有股東緊密聯繫人的基石投資者）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外，(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概無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慣常就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投票或其他處置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包括以下各方：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¹⁾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百分比 ⁽²⁾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²⁾	現有股東或 彼等的 緊密聯繫人
禮來	1,617,500	1.71%	0.29%	否
騰訊 ⁽³⁾	1,617,500	1.71%	0.29%	否
橡樹	4,853,000	5.13%	0.87%	否
施羅德 ⁽³⁾	4,853,000	5.13%	0.87%	否

投資者 ⁽¹⁾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²⁾	佔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²⁾	現有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
TAIBAI INVESTMENTS PTE. LTD. 〔「太白投資」〕 ⁽³⁾⁽⁵⁾	4,853,000	5.13%	0.87%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UBS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UBS AM Singapore」〕) ⁽³⁾⁽⁴⁾	4,853,000	5.13%	0.87%	否
華夏基金 ⁽³⁾	1,617,500	1.71%	0.29%	否
太平洋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太保資管」〕) ⁽³⁾	1,617,500	1.71%	0.29%	否
易方達資產管理 ⁽³⁾⁽⁴⁾	1,294,000	1.37%	0.23%	否
富國香港 ⁽³⁾	757,000	0.80%	0.14%	否
富國基金 ⁽³⁾	860,500	0.91%	0.15%	否
嘉實 ⁽³⁾	1,617,500	1.71%	0.29%	否
泰康人壽 ⁽³⁾	1,617,500	1.71%	0.29%	否
RTW ⁽³⁾	1,294,000	1.37%	0.23%	否
Emerging Markets Healthcare Partners LLC (〔「EMHCP」〕) ⁽³⁾	647,000	0.68%	0.12%	否
Infini ⁽³⁾	3,235,000	3.42%	0.58%	否
總計	37,204,500	39.29%	6.67%	

附註：

- 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投資者 ⁽¹⁾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 百分比 ⁽²⁾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²⁾	現有股東或 彼等的 緊密聯繫人
3. 除作為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外，騰訊、施羅德、太白投資、UBS AM Singapore、華夏基金、太保資管、易方達資產管理、富國香港、泰康人壽、RTW、EMHCP、Infini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如適用）作為承配人獲進一步分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國際發售－獲豁免／同意的受配人」一節。僅有作為基石投資者認購的發售股份須受下文所示禁售期所限。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禁售承諾－基石投資者」一節。				
4. 易方達資產管理為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而UBS AM Singapore為UBS AG Singapore Branch的關連客戶。有關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就向作為基石投資者的關連客戶分配股份作出的同意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國際發售－獲豁免／同意的受配人」一節。				
5. 太白投資為本公司現有股東（即Palace Investments Pte. Ltd.，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41%）之緊密聯繫人。有關根據附錄F1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就向作為基石投資者的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分配發售股份作出的同意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國際發售－獲豁免／同意的受配人」一節。				

獲豁免／同意的受配人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¹⁾	關係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 – 向作為基石投資者的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分配發售股份獲同意的受配人 ⁽²⁾				
太白投資	4,853,000	5.13%	0.87%	基石投資者及現有股東 的緊密聯繫人

附註：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后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2.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向作為基石投資者的太白投資分配發售股份的同意。有關同意的理由及條件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及免除」一節及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一節。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¹⁾	關係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¹⁾	關係
根據配售指引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向(i)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及(ii)現有股東及／或其作為承配人的緊密聯繫人分配額外發售股份獲同意的受配人 ⁽²⁾				
騰訊	800,000	0.84%	0.14%	基石投資者
施羅德	2,425,000	2.56%	0.44%	基石投資者
太白投資	2,425,000	2.56%	0.44%	基石投資者
UBS AM Singapore ⁽³⁾⁽⁴⁾	2,445,000	2.58%	0.44%	基石投資者
華夏基金	800,000	0.84%	0.14%	基石投資者
太保資管	575,000	0.61%	0.10%	基石投資者
中國太保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太保」)	225,000	0.24%	0.04%	基石投資者太保資管的 緊密聯繫人
易方達資產管理 ⁽⁴⁾	645,000	0.68%	0.12%	基石投資者
富國香港	375,500	0.40%	0.07%	基石投資者
富國基金	424,500	0.45%	0.08%	基石投資者
嘉實	800,000	0.84%	0.14%	基石投資者
泰康人壽	800,000	0.84%	0.14%	基石投資者
RTW	645,000	0.68%	0.12%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I)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I)	關係
Worldwide Healthcare Partners LLC (「WHP」)	320,000	0.34%	0.06%	基石投資者EMHCP的 緊密聯繫人
Infini	1,600,000	1.69%	0.29%	基石投資者
SMALLCAP World Fund, Inc. (「SMALLCAP」) ⁽⁵⁾	3,269,500	3.45%	0.59%	現有股東
Capital Group Asian Horizon Fund (LUX) (「Capital Horizon Fund」)、 Caisse de Prevoyance de Etat de Geneve CPEG Synergie Actions Pacifique (「Pacificique Fund」)、 Capital Group Future Generations Global Balanced Fund (LUX) (「Capital Balance Fund」) 及 Capital Group Future Generations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UX) (「Capital Opportunities Fund」) ⁽⁶⁾	275,500	0.29%	0.05%	現有股東SMALLCAP的 緊密聯繫人
Drug Development ⁽⁷⁾	971,000	1.03%	0.17%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MIRAE ASSET SECURITIES CO., LTD (「Mirae Asset Securities」) ⁽⁸⁾	160,000	0.17%	0.03%	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
OrbiMed Asia Partners IV, L.P. (「OAP IV」) ⁽⁹⁾	65,000	0.07%	0.01%	現有股東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¹⁾	關係
附註：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2. 分配予本分節所列相關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僅指於國際發售中分配予作為承配人之投資者的發售股份數目。就作為基石投資者的有關投資者分配發售股份而言，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基石投資者」一節。有關根據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向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分配額外發售股份同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一節。
3. 2,425,000股發售股份分配予作為承配人的UBS AM Singapore及20,000股發售股份分配予UBS AM Singapore旗下的UBS O'Connor團隊。因此，UBS AM Singpaore作為承配人獲分配合共2,445,000股發售股份。
4. 易方達資產管理為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的關連客戶，而UBS AM Singapore為UBS AG Singapore Branch的關連客戶。有關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段就分配予作為承配人的關連客戶作出的同意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一節。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I)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I)	關係
附註：				
5.	<i>SMALLCAP</i> 為現有股東，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13,568,160股股份。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連同獲分配的發售股份，其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3.02%。			
6.	<i>Capital Horizon Fund</i> 、 <i>Pacifique Fund</i> 、 <i>Capital Balance Fund</i> 及 <i>Capital Opportunities Fund</i> 各自均為現有股東 <i>SMALLCAP</i> 的緊密聯繫人， <i>SMALLCAP</i> 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93%。			
7.	<i>Drug Development</i> 為現有股東 <i>Drug Discovery Consultants Limited</i> 的緊密聯繫人， <i>Drug Discovery Consultants Limited</i> 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51%。			
8.	<i>Mirae Asset Securities</i> 為現有股東(即 <i>Mirae Asset Growth 6</i> 、 <i>Mirae Asset New Economy</i> 、 <i>Mirae Asset Sage Fund I</i> 及 <i>Mirae Innovation Fund I</i>) (統稱「未來實體」)的緊密聯繫人，未來實體於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74%。			
9.	<i>OAP IV</i> 為現有股東，緊接全球發售前持有10,481,020股股份。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連同獲分配的發售股份，其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89%。			

投資者	獲分配的 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 股份百分比 ⁽¹⁾	佔緊隨全球發售 完成後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¹⁾	關係
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就分配予關連客戶獲同意的受配人⁽²⁾				
UBS AM Singapore	4,853,000	5.13%	0.87%	作為基石投資者的 關連客戶
UBS AM Singapore	2,445,000	2.58%	0.44%	作為承配人的關連客戶
ICBC UBS Asset Management Co., (International) Ltd. (「ICBC UBS」)	388,000	0.41%	0.07%	關連客戶
易方達資產管理	1,294,000	1.37%	0.23%	作為基石投資者的 關連客戶
易方達資產管理	645,000	0.68%	0.12%	作為承配人的關連客戶
廣發全球資本有限公司 (「廣發全球資本」)	3,000	0.003%	0.0005%	關連客戶
附註：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2. 有關根據配售指引第1C(1)段就向關連客戶分配股份作出的同意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額外資料」一節。				

屬本公司客戶或客戶／供應商的受配人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百分比 ⁽¹⁾	佔累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百分比 ⁽¹⁾	關係
禮來 ⁽²⁾	1,617,500	1.71%	0.29%	本公司的客戶及基石投資者

附註：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2. 有關禮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禁售承諾

基石投資者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所持本公司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¹⁾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²⁾
禮來	1,617,500	0.29%	2026年6月29日
騰訊	1,617,500	0.29%	2026年6月29日
橡樹	4,853,000	0.87%	2026年6月29日
施羅德	4,853,000	0.87%	2026年6月29日
太白投資	4,853,000	0.87%	2026年6月29日
UBS AM Singapore	4,853,000	0.87%	2026年6月29日
華夏基金	1,617,500	0.29%	2026年6月29日

太保資管	1,617,500	0.29%	2026年6月29日
易方達資產管理	1,294,000	0.23%	2026年6月29日
富國香港	757,000	0.14%	2026年6月29日
富國基金	860,500	0.15%	2026年6月29日
嘉實	1,617,500	0.29%	2026年6月29日
泰康人壽	1,617,500	0.29%	2026年6月29日
RTW	1,294,000	0.23%	2026年6月29日
EMHCP	647,000	0.12%	2026年6月29日
Infini	3,235,000	0.58%	2026年6月29日
總計	37,204,500	6.67%	2026年6月29日

附註：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2. 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禁售期於2026年6月29日結束。於指定日期後，將不再禁止基石投資者出售或轉讓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的股份。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對基石投資者的限制」一節。

現有股東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¹⁾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²⁾
DKV	2,850,260	0.51%	2026年6月29日
DKAIT	7,700,000	1.38%	2026年6月29日
A-level Capital	47,420	0.01%	2026年6月29日
BMH Capital	229,120	0.04%	2026年6月29日
Bridget Jane Holmewood	229,120	0.04%	2026年6月29日
Bruce Chou, RP	400,640	0.07%	2026年6月29日
BRLS	98,040	0.02%	2026年6月29日
William Gelpi	461,780	0.08%	2026年6月29日
Richard Redmond and Aileen Redmond	229,080	0.04%	2026年6月29日
RyanChow Super Fund	180,000	0.03%	2026年6月29日
STBS Consultants	135,380	0.02%	2026年6月29日
Synaro	2,565,900	0.46%	2026年6月29日
Ted M Routt	561,740	0.10%	2026年6月29日
WuXi	20,265,480	3.64%	2026年6月29日
Palace Investments	25,054,720	4.49%	2026年6月29日
Bold Capital II	13,139,040	2.36%	2026年6月29日
Bold Capital Select	2,748,060	0.49%	2026年6月29日
QVP VI	23,136,080	4.15%	2026年6月29日
QMD VI	622,560	0.11%	2026年6月29日
QVP VII	8,240,620	1.48%	2026年6月29日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¹⁾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²⁾
SIF VII	75,940	0.01%	2026年6月29日
LAV Biosciences Fund V	9,283,880	1.67%	2026年6月29日
LAV Fund VI	4,192,400	0.75%	2026年6月29日
LAV Fund VI Opportunities	4,192,400	0.75%	2026年6月29日
Sinovation Fund IV	9,682,920	1.74%	2026年6月29日
SV China	2,096,200	0.38%	2026年6月29日
Tubus	7,187,680	1.29%	2026年6月29日
Michael Antonov Charitable Foundation	1,197,940	0.21%	2026年6月29日
Formic Ventures	1,397,460	0.25%	2026年6月29日
Baidu Ventures	1,204,940	0.22%	2026年6月29日
Longevity Vision Holding I LLC	5,989,740	1.07%	2026年6月29日
ERVC Healthcare IV	7,786,240	1.40%	2026年6月29日
ERVC Technology IV	7,786,240	1.40%	2026年6月29日
F-Prime Capital Fund VI	2,395,880	0.43%	2026年6月29日
Mesolite	46,383,400	8.32%	2026年6月29日
HSG Growth	3,493,680	0.63%	2026年6月29日
B Capital China III	6,987,340	1.25%	2026年6月29日
Deerfield Partners	3,959,700	0.71%	2026年6月29日
Deerfield Private Design Fund V	3,959,700	0.71%	2026年6月29日
Mirae Asset Growth 6	698,740	0.13%	2026年6月29日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¹⁾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²⁾
Mirae Asset New Economy	4,891,140	0.88%	2026年6月29日
Mirae Asset Sage Fund I	1,048,120	0.19%	2026年6月29日
Mirae Innovation Fund I	1,397,460	0.25%	2026年6月29日
President	3,493,680	0.63%	2026年6月29日
LBC Sunshine Healthcare Fund II L.P.	3,493,680	0.63%	2026年6月29日
CYX Technology	10,481,020	1.88%	2026年6月29日
MSPR III	6,288,620	1.13%	2026年6月29日
GSUM VI	4,192,400	0.75%	2026年6月29日
OAP IV	10,481,020	1.88%	2026年6月29日
MS Sublime	4,192,400	0.75%	2026年6月29日
WS Investment (21A)	349,380	0.06%	2026年6月29日
Sage Partners	1,746,840	0.31%	2026年6月29日
Eight Roads Japan II	2,794,940	0.50%	2026年6月29日
Anchor	3,493,680	0.63%	2026年6月29日
Dream Team Ventures	3,493,680	0.63%	2026年6月29日
Fosun Industrial	10,481,020	1.88%	2026年6月29日
B Capital (China) I	10,224,840	1.83%	2026年6月29日
SMALLCAP	13,568,160	2.43%	2026年6月29日
Prosperity7	14,321,660	2.57%	2026年6月29日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 售承諾的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¹⁾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²⁾
BHR Investment Fund X	2,556,200	0.46%	2026年6月29日
中國生物製藥	2,556,200	0.46%	2026年6月29日
WS Investment (22A)	102,280	0.02%	2026年6月29日
Value Partners Apollo	23,696,040	4.25%	2026年6月29日
浦東創領	5,807,840	1.04%	2026年6月29日
Puxing Synergetic Fund	5,807,840	1.04%	2026年6月29日
Wuxi Xichuang	8,051,800	1.44%	2026年6月29日
Grand Leader	387,180	0.07%	2026年6月29日
Kawn Holdings RSC LTD	774,380	0.14%	2026年6月29日
總計	399,020,960	71.58 %	

附註：

1.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2. 上述各現有股東已訂立以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受益人的禁售承諾契據，據此，於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含該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均不可直接或間接出售或轉讓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其他現有股東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¹⁾	須遵守禁售承諾 的最後一天 ⁽²⁾
Aleksandrs Zavoronkovs ⁽⁴⁾	42,583,500	7.64%	2026年12月29日
僱員及顧問 ⁽⁴⁾	4,415,400	0.79%	2026年12月29日
前僱員及顧問 ⁽⁵⁾	16,708,140	3.00%	2026年6月29日
總計	63,707,040	11.43%	

附註：

3. 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4. 上述各現有股東已訂立以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受益人的禁售承諾契據，據此，於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當日（含該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均不可直接或間接出售或轉讓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5. 各前僱員及顧問已訂立以本公司、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受益人的禁售承諾契據，據此，於招股章程日期起至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當日（含該日）止期間的任何時間，除若干例外情況外，均不可直接或間接出售或轉讓其持有的任何股份。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配發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股份數目 未獲行使)	配發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上市後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上市時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7,298,000	8.56%	7.34%	7.71%	6.70%	7,298,000	1.31%	1.28%
前1名	31,542,000	37.01%	31.72%	33.31%	28.97%	56,596,720	10.15%	9.90%
前5名	46,329,500	54.36%	46.60%	48.93%	42.55%	84,952,380	15.24%	14.86%
前10名	75,891,500	89.05%	76.33%	80.15%	69.69%	114,514,380	20.54%	20.03%
前25名								

附註

* 承配人排名乃按配發予承配人之股份數目而定。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配發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股份數目 未獲行使)	配發佔 國際發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上市後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上市時 持有的 股份數目	上市後佔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	0.00%	0.00%	0.00%	0.00%	46,643,500	8.37%	8.16%
前1名	7,278,000	8.54%	7.32%	7.69%	6.68%	181,130,860	32.49%	31.69%
前5名	10,823,000	12.70%	10.89%	11.43%	9.94%	271,757,780	48.75%	47.54%
前10名	19,317,000	22.67%	19.43%	20.40%	17.74%	427,119,420	76.62%	74.72%
前25名								

附註

* 股東排名乃按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股東所持股份數目而定。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新聞公告之配發基準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依據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0	87,909	87,909名申請人中880名將 獲發500股股份	1.00%
1,000	13,678	13,678名申請人中204名將 獲發500股股份	0.75%
1,500	7,716	7,716名申請人中145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63%
2,000	20,126	20,126名申請人中444名將 獲發500股股份	0.55%
2,500	5,669	5,669名申請人中142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50%
3,000	2,419	2,419名申請人中68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47%
3,500	1,649	1,649名申請人中50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43%
4,000	4,063	4,063名申請人中133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41%
4,500	1,780	1,780名申請人中63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39%
5,000	8,392	8,392名申請人中312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37%
6,000	2,155	2,155名申請人中89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34%
7,000	1,649	1,649名申請人中75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32%
8,000	1,878	1,878名申請人中92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31%
9,000	1,428	1,428名申請人中75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29%
10,000	5,920	5,920名申請人中327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28%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依據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15,000	4,146	4,146名申請人中288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23%
20,000	3,746	3,746名申請人中307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20%
25,000	2,759	2,759名申請人中257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9%
30,000	2,175	2,175名申請人中225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7%
35,000	1,593	1,593名申請人中180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6%
40,000	1,705	1,705名申請人中208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5%
45,000	1,521	1,521名申請人中198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4%
50,000	2,821	2,821名申請人中390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4%
60,000	2,002	2,002名申請人中307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3%
70,000	1,374	1,374名申請人中230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2%
80,000	1,409	1,409名申請人中255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1%
90,000	1,260	1,260名申請人中243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1%
100,000	7,176	7,176名申請人中1,470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10%
200,000	5,963	5,963名申請人中1,813名將獲發500股股份	0.08%
<hr/>			
總計	<u>206,081</u>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9,470	

申請認購 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依據	獲配發股份 佔申請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乙組			
300,000	7,483	7,483名申請人中2,470名將 獲發500股股份	0.06%
400,000	1,782	1,782名申請人中748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05%
500,000	1,300	1,300名申請人中658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05%
600,000	888	888名申請人中523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05%
700,000	688	688名申請人中461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05%
800,000	536	536名申請人中402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05%
900,000	456	456名申請人中377名將獲 發500股股份	0.05%
1,000,000	1,663	1,663名申請人中1,500名將 獲發500股股份	0.05%
2,000,000	521	500股股份加上521名申請 人中318名將獲發額外500 股股份	0.04%
3,000,000	243	1,000股股份加上243名申請 人中63名將獲發額外500 股股份	0.04%
4,734,500	285	1,500股股份加上285名申請 人中87名將獲發額外500 股股份	0.03%
<hr/>			
總計	<u>15,845</u>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8,188	

截至本公告日期，先前存於指定代理人賬戶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查詢，應與其相關經紀聯絡。

其他／額外資料

根據附錄F1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作出的同意 – 向作為基石投資者的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分配發售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附錄F1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根據全球發售向Taibai Investments (作為基石投資者) 分配發售股份的同意，條件如下：

- (a) 全球發售的最終發售規模 (不包括任何超額分配) 總價值至少10億港元；
- (b) 根據本豁免準分配予所有現有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 (不論作為基石投資者及／或作為承配人) 的證券，不超過所發售證券總數的30%；
- (c) 本公司控股股東，且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確認，概無根據該豁免 (統稱「基於規模的豁免條件」) 向彼等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分配證券；及
- (d) 向Taibai Investments作出的分配不會影響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能力，而分配詳情將於招股章程及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

根據配售指引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作出的同意 – (i)向基石投資者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及(ii)現有股東及／或其作為承配人的緊密聯繫人 (統稱「規模豁免參與者」) 分配額外發售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根據配售指引第1C(2)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向規模豁免參與者分配額外發售股份的同意，條件如下：

- (a) 基於規模的豁免條件；及
- (b) 向規模豁免參與者作出的分配不會影響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公眾持股量規定的能力，而分配詳情將於配發結果公告中披露。

相關發售股份的分配乃符合聯交所授出的同意下的所有條件。有關向(i)Taibai Investments及(ii)規模豁免參與者分配發售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國際發售－獲豁免／同意的受配人」一節。

根據附錄F1第1C(1)段作出的同意－向作為基石投資者及承配人的關連客戶分配股份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根據配售指引第1C段作出的同意，准許根據配售指引向關連客戶進行分配。向該等關連客戶分配發售股份乃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項下的所有條件。向關連客戶配售(包括基石部分及配售部分)詳情載列如下。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與關連分銷商的關係	關連客戶會否按非全權基準或全權基準為獨立第三方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	將分配予關連客戶的發售股份數目	約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於全球發售完成後的股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UBS AG Singapore Branch (「UBS AG SG」)	UBS AM Singapore ⁽¹⁾	UBS AM Singapore與 UBS AG SG屬同一 集團公司成員	全權基準	4,853,000	5.13%	0.87%
	ICBC UBS Asset Management Co., (International) Ltd. (「ICBC UBS」) ⁽²⁾	ICBC UBS與UBS AG SG屬同一集團公司 成員	全權基準	2,445,000 388,000	2.58% 0.41%	0.44% 0.07%
廣發証券(香港) 經紀有限公司 (「廣發証券(香 港)經紀」)	易方達資產管理 ⁽³⁾	易方達資產管理 與廣發証券 (香港)經紀屬 同一集團成員	全權基準	1,294,000 645,000	1.37% 0.68%	0.23% 0.12%
廣發全球資本有限 公司 (「廣發全球 資本」) ⁽⁴⁾	廣發全球資本與廣發 証券(香港)經紀屬 同一集團公司成員	非全權基準	3,000	0.003%	0.0005%	

附註：

1. UBS AM Singapore作為基石投資者及承配人認購發售股份。UBS AM Singapore(作為為及代表若干投資者的投資經理委派人)('最終客戶')將按全權基準代表其最終客戶根據國際發售持有發售股份。2,425,000股發售股份分配予UBS AM Singapore(作為承配人)，且20,000股發售股份分配予UBS AM Singapore旗下團隊UBS O'Connor。因此，UBS AM Singapore作為承配人獲分配合共2,445,000股發售股份。據UBS AM Singapore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i)彼等各最終客戶均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UBS AM Singapore、UBS AG SG及與UBS AG SG屬同一集團成員的公司之獨立第三方；及(ii)UBS AM Singapore並非集體投資計劃，未經證監會批准，亦預期不會代表該計劃持有發售股份。
2. ICBC UBS作為投資經理將按全權基準代表獨立第三方持有發售股份。據ICBC UBS作出充分查詢後所知，ICBC UBS的各相關客戶均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主要股東、UBS AG SG及與UBS AG SG屬同一集團成員的公司之獨立第三方。
3. 易方達資產管理作為基石投資者及承配人認購發售股份。易方達資產管理將代其國際發售項下的相關客戶('最終客戶')按全權基準持有發售股份。就易方達資產管理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各最終客戶均獨立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主要股東、廣發証券(香港)經紀、易方達資產管理及與廣發証券(香港)經紀屬同一集團公司成員的公司。
4. 廣發全球資本與最終客戶('廣發全球資本最終客戶')訂立了一系列跨境delta-one場外掉期交易('場外掉期')，據此，廣發全球資本將按非全權基準持有發售股份，以對沖場外掉期交易，而相關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廣發全球資本最終客戶，且場外掉期由廣發全球資本最終客戶全額出資。據廣發全球資本所知，各廣發全球資本最終客戶及其各自的投資經理均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主要股東、廣發全球資本、廣發証券(香港)經紀屬同一集團成員的公司之獨立第三方，且配售概無動用自營資金。

廣發全球資本將代表以下GF最終客戶按非全權基準進行投資：(i)聚鳴醫療產業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劉曉龍持有30%或以上權益；及(ii)明浹多策略對沖1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概無最終實益擁有人持有其中30%或以上權益。

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除已根據上市規則獲豁免及／或取得其同意外，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股份的配售、配發及上市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文件的規定。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知，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就其認購或購買的每一股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支付的代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另加任何應付的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非且不構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亦非旨在如此。發售股份未曾亦不會根據經不時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獲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豁免或在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發售股份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將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獲得的任何其他登記規定豁免，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買家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因此而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細閱英矽智能發布的日期為2025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現時預計為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義務。

公眾持股票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510,299,6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1.55%）計入公眾持股票量，高於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條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24.05港元計算的須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訂明股份百分比15%，從而滿足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規定。按發售價每股股份24.05港元計算，本公司的公眾持股票量約為10.31%，且於上市時市值約為1,382.5百萬港元（假設(i)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不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權激勵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本公司因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A條的公眾持股票量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緊隨全球發售後，概無承配人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ii)緊隨全球發售後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iii)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所持股份不超過公眾持股量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及(iv)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開始買賣

倘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行使，股票方會於香港時間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投資者於收到股票之前或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之前，根據公開可得分配詳情進行股票交易，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香港時間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股份預計將於香港時間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按每手500股買賣，股份之股份代號將為3696。

承董事會命
英矽智能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Aleksandrs Zavoronkovs先生

香港，2025年12月29日

名列本公告所涉申請的本公司董事及擬任董事包括：(i)執行董事*Aleksandrs Zavoronkovs*博士及任峰博士；(ii)非執行董事梁傳昕博士、陳侃博士及施瓏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Denitsa Milanova*博士、王勁松博士及*Roman Kyrychynskyi*先生。